司法部为首批通过国家司法考试的香港居民颁发《法律职业 资格证书》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/2021_2022__E5_8F_B8_E 6 B3 95 E9 83 A8 E4 c36 49426.htm 4月3日,司法部在深圳 市为2004年通过国家司法考试的4名香港居民举行了隆重的《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》颁发仪式。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司杜国 兴司长主持仪式并宣读了《司法部授予法律职业资格通知》 , 张军副部长为获证人员颁发了《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》并代 表司法部致辞。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司长梁爱诗应邀出席 了颁证仪式并讲话。最后,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香港居 民代表作了发言。深圳市委副书记庄礼祥、省司法厅厅长陈 伟雄、副厅长黄武、深圳市司法局局长黄振芬、副局长陈志 新、石岗及中国法律服务(香港)有限公司总经理郑静仁等 参加了颁证仪式。 张军副部长在颁证仪式上指出,香港居民 首次参加国家司法考试,并有4人通过考试取得法律职业资格 , 这是一个良好的开端, 标志着司法部在落实CEPA中关于法 律服务方面的承诺取得了具体成果,标志着香港与内地在法 律服务方面的合作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。 梁爱诗司长说 ,396名香港考生参加考试,4名取得合格成绩,1%的通过率 和全国的11.22%的通过率相比,还是有较大的差距。但是她 相信随着港人对内地的法律体系增加认识,对司法考试制度 的熟悉, 今后将会有更多的香港居民通过考试。 颁证仪式结 束后,4名取得法律职业资格的香港居民进行了首次年度备案 登记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 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